#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水流深 更新时间：2024-08-05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一承运方：\_\_\_\_\_\_\_\_\_\_\_\_\_...*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一**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二、包装要求：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三、运输办法及运杂费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托运时间及地点

五、到货时间及地点

六、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付款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违约责任： 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货物价值的\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①不可抗力;

②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③货物的合理损耗;

④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单位各留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二**

托运方： (简称甲方)

地址：

承运方： (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二条 包装要求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行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交易习惯在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外包装须乙方认可。

第三条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到达地点：

第四条 货物承运周期：

第五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第六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第七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抵达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足额支付乙方所需运输费。

2、 甲方的义务：按约定向乙方交付运杂费，否则乙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

3、 甲方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的领取运费金额。

4、 甲方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的权利：向甲方收取运杂费用。

2、 乙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到指定地点，按时间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的责任

及时通知发货的时间、件数、吨位，以便乙方做出合理的安排，否则，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赔偿。

二、 乙方的责任

1、 乙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

2、 运输过程中货物的丢失、损坏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甲方。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如果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交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自签订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三**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 一批钢结构构件委托乙方进行运输，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钢结构构件，具体见附表;

二、起止地点：起运地为 ;止地为 内;甲方不规定乙方运输路线，由乙方自行决定。

三、运价：见附件表;

四、付款：在起运后首次付款预留 元保证金，后期运输按 支付。

五、义务责任：

1、甲方义务责任：

①甲方在发运构件前两天通知乙方何时派车，并告诉乙方此次运输何种构件，便于乙方安排相应运输的车辆。

②甲方应组织人员和吊车积极协助乙方并按乙方要求装车和到目的地后的卸车，装车后的构件捆扎由乙方自己负责。

③按约定支付乙方的运费。

④甲方提供乙方办理超限所需图纸资料。

⑤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甲方可中止运输合同。

2、乙方义务责任：

①乙方所派车辆应为合法、合规车辆，并提供本单位有效工商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乙方对车辆进行保养，保证车辆运输状态良好、顺畅，确保运输途中自身及构件的安全。

②乙方在接到甲方派车通知后(电话、短信)，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相应车辆到禹城装货地点。

③乙方应带足垫木、钢丝绳、葫芦等捆扎锁紧器具，乙方指挥甲方构件的吊放位置，确保从禹城金鼎钢结构厂到济阳光大环保垃圾发电厂工地的运输过程中构件安全，甲方只在电厂工地验收卸车，一旦造成运载的构件变形、损毁乙方应承担该构件直接材料及生产所需费用并扣除运费 元

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过路、过桥费，违章罚款及车辆的各种消耗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⑤乙方自己负责在公安、公路管理部门办理超限准运证明，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若因乙方车辆故障、通行证件原因造成构件被扣留等情况给甲方造成转运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约定，应赔偿甲方 元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构件运输完毕付清运费后失效。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四**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因施工需要，双方达成如下协议，望遵照执行。

一、合同内容：

工程用沙子、石子原材料运输费。

二、合同价格：

1、沙子、石子：每吨6元。

2、瓜子片：每吨10元。结算吨位按照沙场过磅运输单为准。

三、费用结算方式：

费用累计每三个月付到60%，年底结算后余款付清。

四、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前通知乙方所需材料名称、规格、数量和具体要求，以便乙方及时组织材料及车辆。

2，甲方在材料进场前，必须整理出充足的堆放场地。

3、乙方人员机械必须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服从管理、听从指挥，并与其他机械、人员紧密配合，乙方司机必须持有效证件，所有车辆必须手续提全且有效，否则不得使用。

4、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规定时间及时到指定沙石场组织材料进场，按甲方要求送到施工现场指定地，不得影响正常施工。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目前所供材料运输费总款的10%，扣除违约金。

5、合同签订后至合同解除期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高价格，甚至以罢工相威胁，此种情况一旦发生甲方有权按乙方所供材料运输费总款的60%为乙方结算、并同时解除本合同。

6、合同签定生效，乙方必须将身份证复印件留甲方存档，否则不予以结算。

三、安全责任

1、乙方对其机械及人员的安全自负全责。

2、乙方不按道路安全操作规程及机械操作规程操作，对他人、物件、设施等造成伤害和损伤的，其全部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3、禁止酒后或身体不适时使用机械，严禁抢道、长时间占道、接、打电话，违者造成不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

4、确保机械性能良好，否则不得使用。

5、司机不得带情绪操做车辆，否则造成不良后果的责任及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一式三份，合同内容望双方共同遵守，该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结算后自行废除。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五**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公路道路运输服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公路运输服务质量，维护双方权益，规范相互合作行为，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产品运输服务事项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甲、乙双方基本合作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公路运输业务，托运货物主要为及其他附属广告品、促销品等；甲方按照单据实际数量予以结算，乙方应在运输能力、运输时间及运输安全可靠性等方面满足甲方的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运量快速配备运输工具，确保运输服务质量；

2、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业务委托时，应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事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道路运输任务，并对甲方的运输业务全过程安全负责；

3、运输价格和运输时间按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i《运输时间价格表》内容执行，合同期限内不得单方面随意改变运输价格，包括门对门的一切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条：乙方须具备的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主管部门核发的税务登记证照及财务结算凭证；

3、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营业执照的注册资金不得少于100万元的；

5、具有三年以上公路运输和配送经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必备的通讯设施；

6、具有相应的运输能力和必备的信息监控手段，有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

第三条：风险保证金

1、乙方承担货物风险责任：在货车的挡板处接受货物时起，至货物到达卸货地卸货完毕止。

2、乙方同意在签署合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人民币\_\_万元风险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如货物在乙方承运期间完好无损、保持原样，甲方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30天内返回给乙方。若继续合作，风险金直接转入下一次合作合同。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则按销售发票价格和因乙方原因甲方客户对甲方的索赔金额从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拥有受损货物的所有权，乙方在不影响甲方销售市场和甲方公司及产品声誉的产前提下处理受损货物。

第四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五条：运输地点、价格及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运输服务管理要求及事项约定

1、甲方有运输任务时提前一天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乙方固定的联系人确认运输委托内容，包括要求车辆到达甲方工厂的时间日期，要求承运的货物数量，建议使用的车型、卸货城市等。乙方接到甲方发货任务通知时起，必须在一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明确告知车辆号码、司机姓名、电话等，并保证车辆按时到厂装车，否则，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承运单位；

2、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符合甲方的装载要求；车况良好，货厢内壁无凹凸不平之处，无水渍、油渍，干燥清洁、无渗漏、无毒、无异味及其他污染物，敞车必须配备蓬布、绳索及捆绑用的竹片等保护材料；

3、乙方必须听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遵守甲方工厂仓库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准与甲方发货人员发生争吵、打架、随地吐痰、乱扔垃圾等行为；

4、乙方到达甲方指定提货地点时，司机或提货人员必须携带有效证件，经过甲方许可后驶入指定区域等待装车，甲乙双方在货车的挡板处交接货物、乙方须对所承运的货物做好清点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办理签收及发货手续，双方办理完发货手续后，货物的数量和安全以及完好性有出入的，均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5、甲方发货清单为一式五份，经双方清点货物数目签字确认无误后，甲方留存一份，乙方所执四份货物清单，一份交收货人作为收货凭证。其余三份交收货人签字/盖章后返回甲方，作为有效运输结算凭证；

6、捆绑绳索和产品软性包装箱之间必须垫有木板片等保护材料，以确保产品不会因为捆扎而变形，凡因装车后任何因素导致甲方货物失落破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7、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指派车辆后，其货物保管之责随之转到乙方，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毁、污染、被雨淋湿或受潮、包括整车被盗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责任协助提供乙方理赔所需的相关材料；

8、乙方承运甲方货物时，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客户收货地，乙方单方面延迟承运时间等原因造成甲方客户拒收或退货，造成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货到客户处，如发生找不到收货人、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乙方应及时联系甲方运输负责人解决，乙方不得擅自卸货或将货物拉回仓库。没有甲方的书面单据认可，乙方不得随意从甲方客户处拉回货物，对于乙方擅自拉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由此而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甲方不予结算；

10、货到甲方客户处，发生部分货物损坏、短少的，由收货人将破损情况写在送货单上，并注明是否收下，双方签字确认；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破损赔偿，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将货物拉回至甲方仓库，所有返回货物拉回仓库后必须通知甲方仓库验收并由甲方仓库出具收货证明；

11、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或交通事故，预计不能按时到达的，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说明情况，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取得联系谅解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12、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或运输业务，乙方不得透露，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

13、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六**

道路运输合同范本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有关货物运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委托乙方将甲方托运产品按甲方指定的地点起运，通过公路的运输方式运至甲方的收货人地点。

2、甲方按期支付乙方经双方确认的运费。

二、甲方责任：\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在每次要求装运日期1天前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乙方提供托运计划，并与乙方进行电话确认;甲方对托运货物自行办理运输保险。

2、运输计划如有变更或调整，甲方必须提前6个小时通知乙方，否则甲方应赔偿乙方车辆因此放空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甲方应按双方约定及时支付乙方运费。

三、乙方责任：\_\_\_\_\_\_\_\_\_\_\_\_\_\_\_\_\_

1、乙方必须严格依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甲方的要求进行货物装载和运输，除甲方配送的零担外，乙方不得夹带任何其它货物。运输途中，乙方不得私自转驳货物给其它车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中途更换司乘人员。否则，由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自甲方计划下达24小时内必须安排车辆到指定门点提货，并于装货当日启运和双方约定到货期限内送达指定收货客户(时间以装货次日起算);遇特殊情况逾期到达，须征得甲方同意，否则，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元。

3、乙方必须切实保证货物的安全，途中一切货物短少、损坏、污染或变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若遇交通事故或其它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乙方应主动请求保险、公安、交警等部门依照法定的程序进行处理，并迅速与甲方取得联系。

4、货到目的地后，乙方必须核实收货方经办人员的身份，经确认无误方可卸货，并办妥货物交接手续。乙方必须将收货凭证回单及时送回甲方。若货物错送、被冒领，或因单证缺失引发纠纷，其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有义务第一时间向甲方反馈在途货物及时动态，并依据甲方要求每日书面或电话反馈所有在途货物动态。

四、运费结算：\_\_\_\_\_\_\_\_\_\_\_\_\_\_\_\_\_

以双方确认的运价为准(见附表)，运价如有变动(提价或降价)，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经双方确认后执行，否则按事先签订价格结算。

五、争议处理：\_\_\_\_\_\_\_\_\_\_\_\_\_\_\_\_\_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履约过程中发生的纠纷争议，由双方平等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任何一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2、违约责任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协议生效：\_\_\_\_\_\_\_\_\_\_\_\_\_\_\_\_\_

本协议一式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双方需修改合同条款或终止本合同，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本月内该合同仍然有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七**

一、托运

1.托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向承运人提供托运货物及装卸条件。托运人未按约定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货物运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承运人车辆放空、延滞及其他损失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2.托运人不如实填写运单，错报、误填、遗漏货物名称、装卸地点等重要情况，造成承运人错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3.承运人应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重量的要求。

4.托运人有权决定货物是否保险或保价。货物保险由托运人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委托承运人代办。选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保价为全程保价，保价费按不超过货物保价金额的0.7%收取。一张运单托运的全部货物只能选择保价或不保价。

5.货物运输需要办理审批、检验手续的，托运人应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承运人并随货同行。托运人委托承运人向收货人代递有关文件时，应在运单中注明文件名称和份数。

二、包装

1.托运人应按约定包装货物。托运人未按约定包装货物，不能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约定由承运人对货物再加外包装时，包装费用由托运人支付。

2.由于托运人的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或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人应负赔偿责任。由承运人按约定对货物再加外包装的，发生上述问题，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三、运送

1.承运人应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并在24小时内以合理方式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或按托运人的指示及时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再次无偿运至约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2.承运人应对货物的安全负责，保证货物无短缺，无人为损坏，无人为因素导致的变质。

3.起运前运输路线发生变化承运人应通知托运人，并按最后确定的路线运输。承运人未按约定路线运输而增加的运输费用自行承担。

4.承运人有权向托运人、收货人收取约定的运杂费用。托运人或者收货人未按约定支付运杂费、保管费以及其他运输费用的，承运人对相应货物享有留置权。

5.承运人未遵守约定的运输条件或其他约定事项，应赔偿托运人由此受到的损失。

6.承运人未经托运人同意，擅自将货物委托其他公司运输的，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7.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托运人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四、交货

1.货物交接时，一方对货物的重量和内容有质疑，可提出查验与复磅，查验和复磅的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2.收货人不明或收货人拒绝受领货物的，承运人应及时与托运人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人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提存货物。

3.货物有包装的，到达运输地点后，外包装完好而内部货物有货损、货差的，由托运人负责。

五、事故处理

1.货运事故是指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毁损或灭失。货运事故发生后，承、托双方应编制货运事故记录。

2.货物运输途中，因第三方责任造成货物毁损或灭失的，承运人应先行向托运人赔偿，再由其向第三方追偿。货物已投保的，承运人应不迟延的通知托运人，并采取一切方便协助托运人获得赔付。若承运人怠于履行通知义务和协助义务，应赔偿托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3.承运人能够证明是由于《合同法》第311条规定的原因造成货物毁损、灭失的，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货运事故处理过程中，收货人不得扣留车辆，承运人不得扣留货物。由于扣留车、货而造成的损失，由扣留方负赔偿责任。

六、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八**

托运方： (简称甲方)

地址：

承运方： (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二条 包装要求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行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交易习惯在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外包装须乙方认可。

第三条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到达地点：

第四条 货物承运周期：

第五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第六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第七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抵达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足额支付乙方所需运输费。

2、 甲方的义务：按约定向乙方交付运杂费，否则乙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

3、 甲方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的领取运费金额。

4、 甲方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的权利：向甲方收取运杂费用。

2、 乙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到指定地点，按时间收货人发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的责任

及时通知发货的时间、件数、吨位，以便乙方做出合理的安排，否则，造成乙方损失的由甲方赔偿。

二、 乙方的责任

1、 乙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

2、 运输过程中货物的丢失、损坏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甲方。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如果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交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自签订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九**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车牌号码：

车 型：

行驶证号： 发证机关： 驾驶证号： 发证机关： 驾驶员身份证号： 发证机关： 家庭住址：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 车辆营运证号： 发证机关： 驾驶员营运证号： 发证机关：

一、运输货物及提送地点

1、货物名称： .

件 数： . 吨(立方米)数: .

2、提货地点： .

联 系 人： .电话： 提货日期： .

3、送达地点： .

联 系 人： .电话： .

4、要求送达日期： .

5、合同期限：从 到 。

二、双方责任

1、甲方托运货物保证不属于国家违禁物品，货物包装符合有关规定。如果包装不符合规定，乙方有权拒绝承运。

2、乙方车辆及驾驶员必须有合法的营运资格，并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

3、乙方车辆必须具备甲方货物运输所需的各项条件，未经甲方同意不能改变货物的装叠方式或拆开包装，不得将甲方货物与危险品混装。

4、提货时乙方应仔细清点货物并在乙方运单上确认。从提货的当日24时开始计算时间，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期限，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如未依照双方约定时间内到达，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5、乙方应按照甲方对货物运输的具体要求，负责运输全程的货物安全，自提货后至收货人签收前所出现货物短少、被盗、被抢、雨淋、破损、污染、交通意外、交通违章等由乙方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发生货运事故后，乙方应在第一时间出具货运事故记录，并在事故发生次日起计算30天以内向甲方清偿事故损失，其赔偿依据为甲方对货品的声明价值，但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除外。

6、乙方在运输途中，天气、路况、车况等发生异常情况时，如洪水、冰雪、塌方、修路、交通事故、车辆损坏、车辆修理等，乙方人员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按照甲方人员的要求进行处理，如擅自处理异常情况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7、乙方将货物送达交付时，应认真核对收货人的身份，必须取回有收货人签名或加盖公章的有效回单，并在 时间内交给甲方，如出现回单丢失或不能按时回单，乙方必须赔偿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有关款项无法收回等所有损失。

8、乙方应保证承运司机在途期间保持手机24小时开机，乙方在运输途中应及时向甲方反馈车辆在途跟踪情况，如乙方不汇报或甲方无法与在途车辆联系的情况发生并造成违约、产生损失或不良影响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所有损失。

9、当乙方提供的运单背书条款与本合同发生冲突时，以本合同为准。

10、双方如有其它约定事项，可用合同附件注明，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运费及结算

本次运输运费为人民币 元，货物起运时支付 元预付款，签单返回后，乙方凭合同、签收单、预付款收据、正规运输发票办理剩余款项的结算。

四、文本及时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运作完成并结款完毕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

托运人： \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

承运人： \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

收货人： \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 \_\_\_\_\_\_\_\_\_\_\_\_，规格：\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 ，重 \_\_\_\_\_\_\_\_\_\_\_\_公斤，价值：人民币\_\_\_\_\_\_\_\_\_\_\_\_ 元。

第二条 货物起运地点：\_\_\_\_\_\_市\_\_\_\_\_街\_\_\_\_号，

货物到达地点：\_\_\_\_\_\_市\_\_\_\_\_街\_\_\_\_号。

第三条 货物承运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货物运到期限 ：\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

第四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承运人必须保证货物无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

第五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 ：

货物起运及到达后的装卸均由承运人负责，承运人应在托运人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装卸。

第六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货物运达后承运人应立即通知收货人，由收货人指定卸货地点，在卸货地当场进行验收，并对货物是否完好等情况开具验收单(一式两份，一份交承运人 ，一份交托运人存底)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

本次运输运费\_\_\_\_\_\_元，本合同签订后托运人预付定金 元，货物到达卸货并由收货人确认货物完好无损后7日内支付剩余的费用。

第八条 货物托运后，托运人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人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人，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人所需费用。承运人应在货物到达以后，收货人未验收前妥善保管货物。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托运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人应按其价值的5%偿付给承运人违约金。

2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且不能超过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货物运到期限。如造成货物逾期到达的，承运人应偿付托运人违约金 元。

3、运输过程中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任何情况，承运人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人，并向托运人支付违约金 元。

第十条 本合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交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托运人：\_\_\_\_\_\_\_\_\_\_(盖章) 承运人：\_\_\_\_\_\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_\_\_\_\_\_(签字) 代表人：\_\_\_\_\_\_\_\_\_\_(签字)

本合同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一**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 一批钢结构构件委托乙方进行运输，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钢结构构件，具体见附表;

二、起止地点：起运地为 ;止地为 内;甲方不规定乙方运输路线，由乙方自行决定。

三、运价：见附件表;

四、付款：在起运后首次付款预留 元保证金，后期运输按 支付。

五、义务责任：

1、甲方义务责任：

①甲方在发运构件前两天通知乙方何时派车，并告诉乙方此次运输何种构件，便于乙方安排相应运输的车辆。

②甲方应组织人员和吊车积极协助乙方并按乙方要求装车和到目的地后的卸车，装车后的构件捆扎由乙方自己负责。

③按约定支付乙方的运费。

④甲方提供乙方办理超限所需图纸资料。

⑤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甲方可中止运输合同。

2、乙方义务责任：

①乙方所派车辆应为合法、合规车辆，并提供本单位有效工商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乙方对车辆进行保养，保证车辆运输状态良好、顺畅，确保运输途中自身及构件的安全。

②乙方在接到甲方派车通知后(电话、短信)，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相应车辆到禹城装货地点。

③乙方应带足垫木、钢丝绳、葫芦等捆扎锁紧器具，乙方指挥甲方构件的吊放位置，确保从禹城金鼎钢结构厂到济阳光大环保垃圾发电厂工地的运输过程中构件安全，甲方只在电厂工地验收卸车，一旦造成运载的构件变形、损毁乙方应承担该构件直接材料及生产所需费用并扣除运费 元

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过路、过桥费，违章罚款及车辆的各种消耗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⑤乙方自己负责在公安、公路管理部门办理超限准运证明，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若因乙方车辆故障、通行证件原因造成构件被扣留等情况给甲方造成转运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约定，应赔偿甲方 元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构件运输完毕付清运费后失效。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二**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公路道路运输服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公路运输服务质量，维护双方权益，规范相互合作行为，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产品运输服务事项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甲、乙双方基本合作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公路运输业务，托运货物主要为及其他附属广告品、促销品等;甲方按照单据实际数量予以结算，乙方应在运输能力、运输时间及运输安全可靠性等方面满足甲方的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运量快速配备运输工具，确保运输服务质量;

2、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业务委托时，应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事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道路运输任务，并对甲方的运输业务全过程安全负责;

3、运输价格和运输时间按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i《运输时间价格表》内容执行，合同期限内不得单方面随意改变运输价格，包括门对门的一切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条：乙方须具备的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主管部门核发的税务登记证照及财务结算凭证;

3、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营业执照的注册资金不得少于100万元的;

5、具有三年以上公路运输和配送经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必备的通讯设施;

6、具有相应的运输能力和必备的信息监控手段，有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

第三条：风险保证金

1、乙方承担货物风险责任：在货车的挡板处接受货物时起，至货物到达卸货地卸货完毕止。

2、乙方同意在签署合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人民币\_\_万元风险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如货物在乙方承运期间完好无损、保持原样，甲方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30天内返回给乙方。若继续合作，风险金直接转入下一次合作合同。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则按销售发票价格和因乙方原因甲方客户对甲方的索赔金额从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拥有受损货物的所有权，乙方在不影响甲方销售市场和甲方公司及产品声誉的产前提下处理受损货物。

第三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运输地点、价格及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运输服务管理要求及事项约定

1、甲方有运输任务时提前一天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乙方固定的联系人确认运输委托内容，包括要求车辆到达甲方工厂的时间日期，要求承运的货物数量，建议使用的车型、卸货城市等。乙方接到甲方发货任务通知时起，必须在一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明确告知车辆号码、司机姓名、电话等，并保证车辆按时到厂装车，否则，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承运单位;

2、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符合甲方的装载要求;车况良好，货厢内壁无凹凸不平之处，无水渍、油渍，干燥清洁、无渗漏、无毒、无异味及其他污染物，敞车必须配备蓬布、绳索及捆绑用的竹片等保护材料;

3、乙方必须听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遵守甲方工厂仓库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准与甲方发货人员发生争吵、打架、随地吐痰、乱扔垃圾等行为;

4、乙方到达甲方指定提货地点时，司机或提货人员必须携带有效证件，经过甲方许可后驶入指定区域等待装车，甲乙双方在货车的挡板处交接货物、乙方须对所承运的货物做好清点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办理签收及发货手续，双方办理完发货手续后，货物的数量和安全以及完好性有出入的，均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5、甲方发货清单为一式五份，经双方清点货物数目签字确认无误后，甲方留存一份，乙方所执四份货物清单，一份交收货人作为收货凭证。其余三份交收货人签字/盖章后返回甲方，作为有效运输结算凭证;

6、捆绑绳索和产品软性包装箱之间必须垫有木板片等保护材料，以确保产品不会因为捆扎而变形，凡因装车后任何因素导致甲方货物失落破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7、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指派车辆后，其货物保管之责随之转到乙方，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毁、污染、被雨淋湿或受潮、包括整车被盗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责任协助提供乙方理赔所需的相关材料;

8、乙方承运甲方货物时，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客户收货地，乙方单方面延迟承运时间等原因造成甲方客户拒收或退货，造成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货到客户处，如发生找不到收货人、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乙方应及时联系甲方运输负责人解决，乙方不得擅自卸货或将货物拉回仓库。没有甲方的书面单据认可，乙方不得随意从甲方客户处拉回货物，对于乙方擅自拉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由此而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甲方不予结算;

10、货到甲方客户处，发生部分货物损坏、短少的，由收货人将破损情况写在送货单上，并注明是否收下，双方签字确认;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破损赔偿，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将货物拉回至甲方仓库，所有返回货物拉回仓库后必须通知甲方仓库验收并由甲方仓库出具收货证明;

11、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或交通事故，预计不能按时到达的，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说明情况，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取得联系谅解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12、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或运输业务，乙方不得透露，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

13、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三**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甲方拟在龙冈地区设立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分理处)并交由乙方承包经营，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承包经营授权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在\_\_\_\_\_\_\_\_\_区(包含\_\_\_\_\_\_\_\_\_区各乡镇，市区除外)开展危险品运输业务洽谈工作。

甲方授权乙方在\_\_\_\_\_\_\_\_\_区(包含\_\_\_\_\_\_\_\_\_区各乡镇，市区除外)开展普通货物运输业务。

甲方授权乙方使用甲方的标志标识。

分理处承包利润分配方式采取保证基数，确保上交，超收多留，欠收自补的原则。

二、优惠条款

甲方批准给乙方\_\_\_\_\_\_\_\_\_元每月的专业物流交易网会员资格(在甲方与物流交易网合作期内)。

乙方分理处一年内完成业务量达成\_\_\_\_\_\_\_\_\_\_万以上并且安全无事故或纠纷的，甲方在乙方的上交管理费中提取20%作为对乙方的奖励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为乙方提供公司宣传资料。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在分理处的前期业务开展进行全面的指导并给以大力的支持。

乙方积极宣传推广甲方分理处业务，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业务接洽时必须以甲方分理处员工身份来进行交流。

在乙方接到长期运输业务或批量的运输业务后，由乙方起草合同，甲方给予审核，签定合同时加盖甲方合同章。具体的运输由乙方实施，责任亦由乙方承担。

分理处在招聘员工时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任用。

合同期内分理处的各项支出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为经营者也是\_\_\_\_\_\_\_\_\_分理处的负责人。

乙方有权根据企业的经营管理需要设置分理处的内部机构。

乙方有权按规定任免分理处中层干部。

乙方有权决定企业工人工资的分配方式。

乙方不得私自承接零散业务或单次运输业务，乙方所承接的业务必须以甲方分理处名义。

所有承运乙方业务的危险品车辆，必须经过甲方审核并与其签定承运合同和责任状，同时按照甲方规定办理各种保险。乙方不得私自寻找车源，由此造成的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分理处办公场地的先期开办费用。人员工资及水电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资金结算方式

甲方依据运输合同和派车单与乙方结算。

乙方按照运费总额的7%上交利润给甲方。

结算时间按月计算，每月的3号前结清上月费用。

五、违约责任

甲方必须全力支持乙方的合法工作，全力协调所需危险品车辆，如因甲方故意行为有损乙方利益的，甲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在接到乙方业务报审申请时，必须在一周内作出审核意见，如因甲故意拖延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客户运费采取汇至甲方账户的，甲方必须按时按标准支付给乙方，不得无故截留或挪用，否则，甲方承担10%赔偿。

如乙方私自承接单次运输业务，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要求乙方给予本次运输费用的10倍赔偿。

乙方不得擅自超出授权范围开展业务，确因特殊情况的，乙方可在征得甲方许可的情况下方可开展。否则，乙方承担预接洽业务总额的5%的罚款。

乙方必须加强人员及车辆的管理，确保安全规范操作，因违法违规造成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第一年的业务基数为\_\_\_\_\_\_\_\_\_万元，如未完成，上交部分由乙方补足，如连续两年无法完成的当年基数的，甲有权利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乙方必须对甲的各种资料及数据保密，否则甲方有权追偿乙主的损失。

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或变象以分理处员工以外的身份承接业务，本协议因任何原因未能履行到合同约定期限而终止后，乙方在三年内不得从事与甲方业务同样或类似的经营活动。

在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或一方认为需要终止，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在双方认可的前提下，在双方财务结算完毕。各自责任明确履行之后，可终止协议。因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擅自终止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损失。在本协议期满时，如双方同意，可续签本协议。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变更，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

乙方必须因乙方原因导致

六、争议解决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双方签定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_\_\_年。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签字)

地址：\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四**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货物编号品名规格单位单价数量金额(元)

二，包装要求：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三，运输办法及运杂费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托运时间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到货时间及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付款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违约责任：

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货物价值的\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①不可抗力;②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③货物的合理损耗;④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九，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送\_\_\_\_\_\_\_\_\_\_\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五**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道路货物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货物编号品名规格单位单价数量金额(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包装要求：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货物价值的\_\_\_\_%偿 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 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 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 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 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四.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 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 (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 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他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 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①不可抗力;

②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③货物的合理损耗;

④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六.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六**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及有关公路道路运输服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公路运输服务质量，维护双方权益，规范相互合作行为，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产品运输服务事项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甲、乙双方基本合作义务：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公路运输业务，托运货物主要为 及其他附属广告品、促销品等；甲方按照单据实际数量予以结算，乙方应在运输能力、运输时间及运输安全可靠性等方面满足甲方的要求，并根据甲方的运量快速配备运输工具，确保运输服务质量；

2、乙方在接到甲方运输业务委托时，应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事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道路运输任务，并对甲方的运输业务全过程安全负责；

3、运输价格和运输时间按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i《运输时间价格表》内容执行，合同期限内不得单方面随意改变运输价格，包括门对门的一切费用，否则视为违约；

第二条：乙方须具备的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务主管部门核发的税务登记证照及财务结算凭证；

3、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营业执照的注册资金不得少于100万元的；

5、具有三年以上公路运输和配送经验，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必备的通讯设施；

6、具有相应的运输能力和必备的信息监控手段，有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体系；

第三条：风险保证金

1、乙方承担货物风险责任：在货车的挡板处接受货物时起，至货物到达卸货地卸货完毕止。

2、乙方同意在签署合同时，向甲方一次性交纳人民币\_\_万元风险保证金，该保证金不计息，如货物在乙方承运期间完好无损、保持原样，甲方在合同期满或终止后30天内返回给乙方。若继续合作，风险金直接转入下一次合作合同。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甲方则按销售发票价格和因乙方原因甲方客户对甲方的索赔金额从保证金中扣除，乙方拥有受损货物的所有权，乙方在不影响甲方销售市场和甲方公司及产品声誉的产前提下处理受损货物。

第四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_\_ 年\_\_月\_\_日 至 \_\_ 年\_\_月\_\_日止。

第五条：运输地点、价格及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运输服务管理要求及事项约定

1、甲方有运输任务时提前一天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乙方固定的联系人确认运输委托内容，包括要求车辆到达甲方工厂的时间日期，要求承运的货物数量，建议使用的车型、卸货城市等。乙方接到甲方发货任务通知时起，必须在一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明确告知车辆号码、司机姓名、电话等，并保证车辆按时到厂装车，否则，甲方有权另行选择承运单位；

2、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必须符合甲方的装载要求；车况良好，货厢内壁无凹凸不平之处，无水渍、油渍，干燥清洁、无渗漏、无毒、无异味及其他污染物，敞车必须配备蓬布、绳索及捆绑用的竹片等保护材料；

3、乙方必须听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遵守甲方工厂仓库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准与甲方发货人员发生争吵、打架、随地吐痰、乱扔垃圾等行为；

4、乙方到达甲方指定提货地点时，司机或提货人员必须携带有效证件，经过甲方许可后驶入指定区域等待装车，甲乙双方在货车的挡板处交接货物、乙方须对所承运的货物做好清点工作，并按甲方要求办理签收及发货手续，双方办理完发货手续后，货物的数量和安全以及完好性有出入的，均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

5、甲方发货清单为一式五份，经双方清点货物数目签字确认无误后，甲方留存一份，乙方所执四份货物清单，一份交收货人作为收货凭证。其余三份交收货人签字/盖章后返回甲方，作为有效运输结算凭证；

6、捆绑绳索和产品软性包装箱之间必须垫有木板片等保护材料，以确保产品不会因为捆扎而变形，凡因装车后任何因素导致甲方货物失落破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7、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指派车辆后，其货物保管之责随之转到乙方，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毁、污染、被雨淋湿或受潮、包括整车被盗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事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责任协助提供乙方理赔所需的相关材料；

8、乙方承运甲方货物时，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安全送达甲方指定的客户收货地，乙方单方面延迟承运时间等原因造成甲方客户拒收或退货，造成甲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货到客户处，如发生找不到收货人、客户拒收等异常情况，乙方应及时联系甲方运输负责人解决，乙方不得擅自卸货或将货物拉回仓库。没有甲方的书面单据认可，乙方不得随意从甲方客户处拉回货物，对于乙方擅自拉回的货物甲方有权拒收，且无论甲方是否收货，由此而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甲方不予结算；

10、货到甲方客户处，发生部分货物损坏、短少的，由收货人将破损情况写在送货单上，并注明是否收下，双方签字确认；甲方与乙方协商处理破损赔偿，并由甲方决定是否将货物拉回至甲方仓库，所有返回货物拉回仓库后必须通知甲方仓库验收并由甲方仓库出具收货证明；

11、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或交通事故，预计不能按时到达的，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并说明情况，以便甲方及时与客户取得联系谅解和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12、对于乙方接触到甲方客户的各种商业信息或运输业务，乙方不得透露，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

13、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 一批钢结构构件委托乙方进行运输，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钢结构构件，具体见附表;

二、起止地点：起运地为\_\_\_\_\_\_\_\_\_\_\_\_\_ ;止地为\_\_\_\_\_\_\_\_\_\_\_\_\_内;甲方不规定乙方运输路线，由乙方自行决定。

三、运价：见附件表;

四、付款：在起运后首次付款预留\_\_\_\_\_\_\_\_\_\_\_\_\_元保证金，后期运输按\_\_\_\_\_\_\_\_\_\_\_\_\_支付。

五、义务责任：

1、甲方义务责任：

①甲方在发运构件前两天通知乙方何时派车，并告诉乙方此次运输何种构件，便于乙方安排相应运输的车辆。

②甲方应组织人员和吊车积极协助乙方并按乙方要求装车和到目的地后的卸车，装车后的构件捆扎由乙方自己负责。

③按约定支付乙方的运费。

④甲方提供乙方办理超限所需图纸资料。

⑤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甲方可中止运输合同。

2、乙方义务责任：

①乙方所派车辆应为合法、合规车辆，并提供本单位有效工商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乙方对车辆进行保养，保证车辆运输状态良好、顺畅，确保运输途中自身及构件的安全。

②乙方在接到甲方派车通知后(电话、短信)，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相应车辆到禹城装货地点。

③乙方应带足垫木、钢丝绳、葫芦等捆扎锁紧器具，乙方指挥甲方构件的吊放位置，确保从禹城金鼎钢结构厂到济阳光大环保垃圾发电厂工地的运输过程中构件安全，甲方只在电厂工地验收卸车，一旦造成运载的构件变形、损毁乙方应承担该构件直接材料及生产所需费用并扣除运费\_\_\_\_\_\_\_\_\_\_\_\_\_元。

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过路、过桥费，违章罚款及车辆的各种消耗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⑤乙方自己负责在公安、公路管理部门办理超限准运证明，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若因乙方车辆故障、通行证件原因造成构件被扣留等情况给甲方造成转运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约定，应赔偿甲方\_\_\_\_\_\_\_\_\_\_\_\_\_元。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构件运输完毕付清运费后失效。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年 月 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 一批钢结构构件委托乙方进行运输，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钢结构构件，具体见附表;

二、起止地点：起运地为\_\_\_\_\_\_\_\_\_\_\_\_\_ ;止地为\_\_\_\_\_\_\_\_\_\_\_\_\_内;甲方不规定乙方运输路线，由乙方自行决定。

三、运价：见附件表;

四、付款：在起运后首次付款预留\_\_\_\_\_\_\_\_\_\_\_\_\_元保证金，后期运输按\_\_\_\_\_\_\_\_\_\_\_\_\_支付。

五、义务责任：

1、甲方义务责任：

①甲方在发运构件前两天通知乙方何时派车，并告诉乙方此次运输何种构件，便于乙方安排相应运输的车辆。

②甲方应组织人员和吊车积极协助乙方并按乙方要求装车和到目的地后的卸车，装车后的构件捆扎由乙方自己负责。

③按约定支付乙方的运费。

④甲方提供乙方办理超限所需图纸资料。

⑤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甲方可中止运输合同。

2、乙方义务责任：

①乙方所派车辆应为合法、合规车辆，并提供本单位有效工商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乙方对车辆进行保养，保证车辆运输状态良好、顺畅，确保运输途中自身及构件的安全。

②乙方在接到甲方派车通知后(电话、短信)，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相应车辆到禹城装货地点。

③乙方应带足垫木、钢丝绳、葫芦等捆扎锁紧器具，乙方指挥甲方构件的吊放位置，确保从禹城金鼎钢结构厂到济阳光大环保垃圾发电厂工地的运输过程中构件安全，甲方只在电厂工地验收卸车，一旦造成运载的构件变形、损毁乙方应承担该构件直接材料及生产所需费用并扣除运费\_\_\_\_\_\_\_\_\_\_\_\_\_元。

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过路、过桥费，违章罚款及车辆的各种消耗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⑤乙方自己负责在公安、公路管理部门办理超限准运证明，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若因乙方车辆故障、通行证件原因造成构件被扣留等情况给甲方造成转运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约定，应赔偿甲方\_\_\_\_\_\_\_\_\_\_\_\_\_元。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构件运输完毕付清运费后失效。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年 月 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十九**

甲方(托运方)：\_\_\_\_\_\_\_

地址：\_\_\_\_\_\_\_

传真：\_\_\_\_\_\_\_

电话：\_\_\_\_\_\_\_

乙方(承运方)：\_\_\_\_\_\_\_

地址：\_\_\_\_\_\_\_

传真：\_\_\_\_\_\_\_

电话：\_\_\_\_\_\_\_

甲方指定乙方为甲方货物提供公路货物运输服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具体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运货物及起止地点

1、托运的主要货物为：\_\_\_\_\_\_\_

包装：甲方确保产品符合有关国家规定的标准包装。

属性：水泥产品

2、货物的起运地点：\_\_\_\_\_\_\_

3、到达地点：\_\_\_\_\_\_\_

4、甲方托运的其它货物及服务内容，以货物运单或补充协议说明为准。

第二条：操作流程

(1)甲方发出运输指令

(2)乙方回复认可书装货

(3)发往目的地交货

(4)收货单位验签

(5)将回单交回甲方

(6)甲方承付运费。

第三条：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至少提前5小时以电话或书面传真形式向乙方发出运输指令，通知内容包含发运时间、运输方式、货物名称、数量;并准确提供发运地方和目的地址及联络方式方法等信息。

2、甲方保证所托运的货物不属于国家违禁品。

3、因甲方交代不清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4、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

第四条：乙方责任

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其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乙方应及时操作转运货物，安全、准时、准确地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

2、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4、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货物被盗、丢失、淋湿、货损、交货不清、货物破损等，概由乙方负责赔偿。

5、由于不可抗力(如水毁、地震等造成公路中断)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共同协商解决，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6、由于交通事故造成货物无法准时到达，乙方必须及时通知甲方，车辆损坏严重的并另配车辆转运货物，确保货物及时到达，若由于未及时通知甲方而造成货物过期到达，造成甲方损失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费用及结算方式

1、费用的结算标准以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为准。

2、结算方法为：每月25日为本月发生运输费用的结算日，乙方需交付有效运输凭证及结算汇总表，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在3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运费，如遇节假日则时间顺延。如收货方需要运输发票的，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要求开据运输发票，如有扣除的款项(管理费每吨2元)，应在运费中扣除。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2、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货物过期送达的，按甲方规定条列处理。如果造成货物误收而丢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3、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500元的违约金。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影响执行合同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4、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不再合作，双方在一个月内结清所有运费。

七条：文本及时效

1、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必须出具有效资格文件、证件和其他注册资料。如属法人委托人签署的，应有法人委托书原件。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本合同全部内容属商业秘密，双方均有责任保守秘密。

第八条：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九条：纠纷及其仲裁

若合同在履行中产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解决。

甲方：(盖章)\_\_\_\_\_\_\_

代表人：\_\_\_\_\_\_\_签署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

代表人：\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二十**

甲方(供货方)： 乙方(承运方)：

甲方详细地址： 乙方详细地址：

甲方联系方式： 乙方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运输货物的名称、趟数、运输费(月结)价款，甲乙双方采用月结方式结算运费

名称 名称

趟数 趟数

单价 单价

总运费金额/月(元) 总运费金额/月(元)

甲方

第一条 甲方负责人与乙方负责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的过程中，甲方提供的货物与目的地不符造成的损失则由甲方自己承担。

第二条 资金甲方在乙方运输货物，负责资金的集拢，确保乙方在运输货物的正常进行。 乙方：

第一条 运输要求运输的货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标准运输;没有统一规定运输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运输。如在运输过程中，发生的安全问题，则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二条 运输货物乙方对运输货物数量进行明细。如有忽略或别的因素，造成数量的问题。导致甲方的损失或与其他客户产生的经济纠纷必须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三条 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输送到目的地，由于甲方提供的地点与实际不符，造成的时间延误应甲方负责。货物运输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必须在货物未到达目的地之前告知乙方。

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两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①本合同一式两份，各执一份为凭

②本合同如有不合事宜，双方配合协商书面修正

③本合同自具名之日\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生效力，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④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如双方均无异议，则本合同自动延伸，其后亦同。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道路运输合同法条篇二十一**

甲方(托运人)：

工商登记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承运人)：

工商登记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就集装箱道路货物运输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_本合同使用的下列用语的含义是：

1、托运人是指委托承运人运输集装箱货物或集装箱，并与承运人订立集装箱道路运输合同的人。在本合同中是指\_\_\_\_\_\_\_\_\_\_\_\_\_\_\_\_。

2、承运人是指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从事营业性集装箱道路运输，并与托运人订立集装箱道路运输合同的人。在本合同中是指\_\_\_\_\_\_\_\_\_\_\_\_\_\_\_\_\_。

3、收货人是指集装箱道路运输合同中指定的提取货物的人或托运人指定的其他人。

4、集装箱包括国内标准集装箱、国际标准集装箱和非标准集装箱。

5、集装箱货物是指能装入集装箱内，进行道路运输的货物。集装箱货物分为整箱货物和拼箱货物。

6、集装箱道路货物运单是指集装箱道路货物运输合同的证明，是承运人已经接收货物的收据。

7、集装箱货物装箱单是指记载集装箱箱内所装货物名称、数量、尺码、重量、标志和箱内货物积载情况等明细内容的单证。

8、承运人的责任期间是指从收到集装箱整箱或拼箱货物时起至运达目的地交付收货人止的承运人掌管的全部期间。

9、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本合同的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法定自然灾害、战争状态，影响交通工具正常运营的气象条件，政府引起的交通管制、行政执法所引起的时间上的耽搁，重大交通事故或道路意外所引起的无法弥补的贻误。

第二条\_货物的基本情况：

1、货物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

性质：□普通货\_ \_ □特种货物\_ \_ □危险货物\_\_\_□贵重货物\_\_\_□鲜活货\_\_□大型特性笨重货物

数量：\_\_\_\_\_\_\_\_\_\_\_\_\_\_\_\_，规格：\_\_\_\_\_\_\_\_\_\_\_\_\_\_\_\_，价格：\_\_\_\_\_\_\_\_\_\_\_\_\_\_\_\_\_。

2、使用集装箱的箱型和数量：

国内标准集装箱：

□1吨箱\_\_□6吨箱\_\_□10吨箱\_\_\_数量\_\_\_\_\_\_\_\_\_\_\_\_\_\_\_\_

国际标准集装箱：

箱型：\_□20英尺\_\_□40英尺\_\_□45英尺\_□53英尺\_□60英尺\_ \_数量\_\_\_\_\_\_\_\_\_\_\_\_\_\_\_\_

箱类：\_□普通箱\_\_□冷藏箱\_\_\_□开顶箱\_□罐式箱\_□挂衣箱\_□框架箱\_□平板箱\_\_□危险品箱\_\_□高箱\_\_数量\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_运输及相关服务：

□运输：

起运地\_\_\_\_\_\_\_\_\_\_\_\_\_\_\_\_，到达地\_\_\_\_\_\_\_\_\_\_\_\_\_\_\_\_

□门—门\_\_\_□门—集装箱堆场\_\_□门—集装箱货运站\_\_\_□集装箱货运站—门\_\_\_\_□集装箱堆场—门\_\_□集装箱堆场—集装箱货运站\_\_\_□集装箱货运站—集装箱堆场

□集装箱堆场—集装箱堆场\_\_\_\_□集装箱货运站—集装箱货运站

承运日期：\_\_\_\_\_\_\_\_\_\_\_\_\_\_\_\_，到达日期：\_\_\_\_\_\_\_\_\_\_\_\_\_\_\_\_

收货人：\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装箱：\_\_\_\_\_\_时间\_\_\_\_\_\_\_\_\_\_\_\_\_\_\_\_，地点\_\_\_\_\_\_\_\_\_\_\_\_\_\_\_\_

□拆箱：\_\_\_\_\_\_时间\_\_\_\_\_\_\_\_\_\_\_\_\_\_\_\_\_，地点\_\_\_\_\_\_\_\_\_\_\_\_\_\_\_\_

□装集装箱：\_\_时间\_\_\_\_\_\_\_\_\_\_\_\_\_\_\_\_，地点\_\_\_\_\_\_\_\_\_\_\_\_\_\_\_\_

□卸集装箱：\_\_时间\_\_\_\_\_\_\_\_\_\_\_\_\_\_\_\_\_，地点\_\_\_\_\_\_\_\_\_\_\_\_\_\_\_\_

□其他服务\_\_\_\_\_\_\_\_\_\_\_\_\_\_\_\_

在双方约定由承运人提供其他服务的情况下，承运人为代理人。托运人应当提交办理该项服务的所有文件及委托书。

第四条\_运费及其他费用的支付：

1、运费：\_\_\_\_\_\_\_\_\_\_\_\_\_\_\_\_\_元，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

油价每上涨或下跌\_\_\_\_\_\_\_\_\_\_\_\_\_\_\_\_\_%，运费相应上涨或下跌\_\_\_\_\_\_\_\_\_\_\_\_\_\_\_\_%。

承运人应当将按照本合同计算得出的运费增加数额书面通知托运人，托运人应当在收到书面通知后\_\_\_\_\_\_工作日内支付。

托运人应当将按照本合同计算得出的运费减少数额书面通知承运人。承运人已收取运费的，应当在收到书面通知后\_\_\_\_\_\_工作日内退还，未收取运费的，应直接在运费总额中扣减。

2、其他费用：\_\_\_\_\_\_\_\_\_\_\_\_\_\_\_\_元，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

3、垫付费用：\_\_\_\_\_\_\_\_\_\_\_\_\_\_\_\_元，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

乙方无义务为甲方垫付相关费用。在乙方同意的情况下，垫付费用按照原始发票结算，并另加收\_\_\_\_\_\_\_\_\_\_\_\_\_\_\_\_%手续费。

承运人的《运价表》(附件一)与《费用清单》(附件二)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费用清单》须列明运费、其他费用及垫付费用等内容。

第五条货物的保险与保价：

1、保险：\_□由托运人自行办理\_\_□由承运人代为办理

承运人代为办理保险的，托运人应当出具书面委托书。所需费用由托运人另行支付给承运人，不计算在运费之中。若发生保险事故，承运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协助托运人办理理赔。

2、保价：\_

□否

□是牭テ被跷镒芗鄢过\_\_\_\_元或毛重每公斤超过\_\_\_\_元时，必须保价。保价金额\_\_\_\_\_保价费\_\_\_\_;保价费不超过保价金额的0.7%，由托运人在货物启运前支付。

第六条\_货物的交接：

(一)拼箱货

交接货物时，交接双方应当根据《集装箱道路货物运单(拼箱)》，核对品名、件数及包装状态和标志标识。

(二)整箱货/空箱

交接双方对整箱货物/空箱进行交接时，应当根据《集装箱道路货物运单(整箱/空箱)》检查箱体、核对箱号、检查封志状况，在交接单证上加以记载。

第七条\_当事人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人的义务

1、托运人应当履行如实申报义务，托运的货物的名称、件数、重量、体积、包装方式、识别标志等应当与运输合同的规定相符。

2、托运人应当及时办理货物运输所需的各种手续，并将已办理各项手续的单证送交承运人。

3、托运人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包装标准包装货物，没有包装标准的，货物的包装应当保证运输安全和货物的质量。托运人应当根据货物的性质和安全储运要求，按照相关规定，在货物外包装或者表面制作识别标志和储运指示标志。识别标志和储运指示标志应当字迹清楚可认、牢固。

4、托运特种货物的，托运人应当与承运人另行约定运输条件。托运冷藏货物，托运人应当提出货物的冷藏温度和在一定时间内的保持温度的要求;托运鲜活货物，托运人应当提供最长运输期限及途中管理、照料事宜的要求;托运大型特型笨重货物，托运人应当提供货物性质、重量、外廓、尺寸及对运输的要求。

托运人对承运人运输上述特殊货物时有具体要求的，应当提交《托运人运输要求说明书》。《托运人运输要求说明书》(附件三)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5、托运人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对危险物品妥善包装，做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物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提交承运人。

6、托运人应当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运费、其他费用及偿还垫付费用。

7、托运人在承运人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可以要求承运人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当给予书面通知，并赔偿承运人因此受到的损失。

(二)承运人的义务

1、承运人应当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运输货物的车辆应当具有相应资质的运输证，其从业人员应当具有从业资格证，并具有其他法律法规规范要求的证书、证照或证明。

2、承运人应当按照合同的约定接收货物，按照约定的路线或合理的路线，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送到目的地。承托双方未明确约定期限的，承运人应当在合理期限内，将货物运送到目的地。

3、承运人应当根据承运货物的需要，按货物的不同特性，提供技术良好、经济适用的车辆，并能满足所运货物的重量要求。使用的车辆、容器应做到外观整洁，车体、容器干净无污染物，无残留物。承运人提供集装箱的，集装箱应该适合装运约定货物，集装箱有国家标准的，应当符合该标准。

4、承运人负责装箱的，在装箱前应当认真检查箱体，发现集装箱不适合装运货物时，应当通知托运人或直接更换合格的集装箱。承运人应根据货物的性质，严格按照装箱积载的要求，并采用合适的方法对货物进行固定、捆绑、衬垫。在装箱过程中，如发现货物包装破损，应及时做好记录，并通知托运方，更换合格的包装后再装箱。货物装箱后，承运人应缮制货物装箱单(附件四)，按有关规定施加封志，并按货物特殊要求在箱体外贴上运输及有关标志。

5、承运人负责拆箱时，拆箱前应当检查箱体，核对箱号，检查封志，并制作书面记录。拆箱时，应做到以合适的方式拆卸，确保集装箱货物和集装箱的安全，检查货物的包装情况，并作书面记录。

6、承运人应当及时向收货人发出到货通知。承运人发出到货通知后，收货人在规定期限内不提取或者承运人无法联系到收货人的，承运人应当通知托运人，托运人应当毫不迟延地在\_\_\_\_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第八条\_责任的划分：

(一)托运人的责任

1、托运人未按合同或运单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备好货物和提供装卸条件，以及集装箱或集装箱货物运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而造成车辆延滞的，延滞超过\_\_\_\_小时后，以\_\_\_\_元/小时/箱(车)为标准起算赔偿金额;该赔偿金额仍不足以弥补其他损失的，托运人仍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托运发生下列过错造成车辆、机具、设备的损坏、污染或人身伤亡的，由托运人承担赔偿责任：

在整箱、拼箱托运的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货物或其他违反危险货物运输规定的行为;

错报、匿报货物的重量、规格、性质;

货物包装质量不符合标准，而从外部无法发现;

错制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3、托运人错报、误填货物名称或装卸地点，造成承运人错运误送，装货落空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由托运人承担赔偿责任。

4、在运输集装箱或集装箱货物时，承运人因行驶托运人指定路线或者必经路线而产生的额外费用，由托运人承担，但能够证明该额外费用因承运人责任而导致的除外。

5、托运人不按约定支付运费及其他费用、偿还垫付费用的，除上述费用外，并须支付上述费用的\_\_\_\_‰/日的违约金，在\_\_\_\_工作日内，托运人仍不支付的，承运人有权留置相应货物。

(二)承运人的责任

1、整箱货物在承运责任期间内，保持箱体完好，封志完整，非因承运人原因导致箱内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人不负赔偿责任。但承运人负责装、拆箱的除外。

2、拼箱货物在承运责任期间内，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负赔偿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的自然损耗和性质变化;

(3)托运人违反国家有关法令，货物被有关部门查扣、弃置或作其它处理;

(4)托运人或收货人的过错;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承运人的免责的情况。

3、承运人自备集装箱装运货物的，由于集装箱隐性破损，造成货物损坏，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4、由于承运人的责任，造成集装箱或集装箱货物未按约定时间运达，承运人负违约责任;逾期运达的，超过\_\_\_\_小时后，以\_\_\_\_元/小时/箱(车)为标准起算赔偿金额，该赔偿金额仍不足以弥补其他损失的，承运人仍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错运到达地或错交收货人，承运人应将集装箱或货物无偿运到规定的地点，交给指定的收货人，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承运人未遵守承托双方商定的运输条件或特约事项，由此造成托运人损失的，承运人应负赔偿责任。

第九条\_合同的变更：

1、集装箱货物起运前，托运人可以要求变更合同，并承担因变更合同所发生的费用。

2、集装箱货物起运后，托运人可以变更货物的到达地、收货人，并承担因变更合同所发生的费用。

3、任何一方变更合同，必须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条\_保密事项：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在约定的保密期限内，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记录、通讯、信息和交易披露给第三方。依照法律的规定、政府的命令或司法机关的要求强制披露的除外。

保密期限为\_\_\_\_\_\_\_\_\_\_\_\_\_\_\_\_，该期限不受合同的解除或终止的影响。

第十一条\_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均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友好协商仍不能解决的，可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选择依法向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的，请划去前款内容)

第十二条\_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正本共一式\_\_\_\_份，副本\_\_\_\_份，甲方执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乙方执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签字或盖章后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内容)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 \_ \_ \_ \_ \_ \_ \_ \_ \_ \_授权代表(签字)：

职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职位：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